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21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邹春元、廖新辉、天津通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通维投资”，上述合称“业绩承诺方”）补偿的37,328,847股股份已于2022年11月18日过户至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公司分别于2022年8月18日、2022年9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回购并注销业绩承诺补偿股份的议案》。根据《业绩补偿协议》的约定，决定以人民币1元总价回购业绩承诺方合计37,328,847股的公司股份（其中邹春元13,667,675股、廖新辉10,492,845股、通维投资13,168,327股），并予以注销。上述业绩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141,481,073股变更为1,104,152,226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告：2022-075）。

二、回购实施情况

自2022年9月23日公司披露《关于回购注销业绩补偿股份的债权人通知暨减资公告》之日起45日内，公司未接到债权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债权申报。2022年11月7日，业绩承诺方分别与公司签署了《股份回购协议》，同意公司以总价人民币1元的价格回购合计37,328,847股补偿股份并注销，并配合公司办理登记过户注销手续。

公司按总价人民币1元的价格回购业绩承诺方的股份37,328,847股，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3.27%。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业绩承诺方补偿的37,328,847股股份已于2022年11月18日过户至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回购并注销业绩承诺补偿股份的议案》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止，公司发生如下买卖公司股份情况：

根据义乌市人民法院的《民事裁定书》【（2021）浙0782破20号之一】，三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97,150,765股股份于2022年9月5日被司法划转至控股股东真爱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真爱集团”）名下；2022年9月28日，公司股东义乌市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及义乌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有限公司作为三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债权人通过司法划转合计获得公司293,140股股份。根据《表决权委托协议》，本次义乌金控及义乌经开通过司法划转获得的公司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将继续委托给真爱集团行使。真爱集团拥有的公司表决权比例由23.25%增加至23.27%（详见公告：2022-085、091）。

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此期间均未发生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注销安排

公司预计将于2022年11月24日注销本次所回购的股份37,328,847股，并及时办理股本变更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

五、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及注销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 股份类型 | 本次注销前 | | 本次注销数 (股) | 本次股份注销后 | |
|--------|---------------|--------|--------------|---------------|--------|
| | 数量(股) | 比例(%) | | 数量(股) | 比例(%) |
| 限售流通股 | 92,671,235 | 8.12 | -37,328,847 | 55,342,388 | 5.01 |
| 无限售流通股 | 1,048,809,838 | 91.88 | 0 | 1,048,809,838 | 94.99 |
| 股份总数 | 1,141,481,073 | 100.00 | -37,328,847 | 1,104,152,226 | 100.00 |

特此公告。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22日